

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 (水晶工艺品)产业统计 调查制度

连云港市文化改革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2月

本调查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四十一条规定：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国家工作人员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一）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

（二）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

（三）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

（四）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

（五）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

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五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个体工商户有本条第一款所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目 录

一、制度说明.....	(1)
二、报表目录.....	(6)
三、调查表式.....	(7)
1.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统计综合表.....	(7)
2.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非联网直报单位抽样调查表...	(8)
3.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表.....	(9)
四、指标解释.....	(10)
五、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增加值测算办法.....	(13)

一、制度说明

（一）调查目的

为了真实、及时地掌握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的规模、结构和经营情况，为文化产业增加值核算工作提供数据支持，促使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统计工作逐步纳入正常统计制度的轨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相关要求，制定本制度。

（二）调查对象

从事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的所有经济主体，统计类别上包括联网直报单位、非联网直报单位和个体经营户，行业类别上包括水晶工艺品的设计、制造、批发、零售、展销、收藏、鉴定等，以及围绕水晶工艺品的文化投资与资产管理、文化产业园管理、博物馆和其他文化艺术服务。水晶工艺品指以各种天然水晶矿石、熔融水晶晶体为原材料，经过初加工、精加工、与其他贵金属和非金属材质再融合形成的多形态工艺品。

（三）调查范围

- 1、空间范围：连云港市东海县行政区划范围内的上述对象；
- 2、时间范围：调查时期为调查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调查时点为调查年度的12月31日24时。

（四）调查方法

- 1、联网直报单位采用全面调查，直接在“一套表”平台取数。
- 2、非联网直报单位和个体经营户采用抽样调查。

（五）调查内容

1、《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统计综合表》；

2、《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非联网直报单位抽样调查表》；

3、《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表》。

（六）报表报送单位

上述报表以东海水晶小镇、东海科教园区、东海经济开发区、牛山街道、曲阳乡等 5 家单位为填报单位，负责调查、汇总和报送。

（七）抽样方法

1、样本总体。样本总体为全县范围内的水晶工艺品产业经济体。第四次经济普查水晶工艺品产业清查结果显示，全县水晶工艺品产业非联网直报单位 2010 家，水晶工艺品产业个体经营户 6650 户，其中牛山街道办事处、东海水晶小镇、东海科教园区、东海经济开发区和曲阳乡的水晶工艺品产业经济体清查结果中，非联网直报单位 1567 家，个体户 6440 户，分别占全县的 78.0% 和 96.8%。从统计工作基础角度考虑，将以上 5 个区域作为抽样总体。

2、非联网直报单位抽样。非联网直报单位按照区划代码、行业代码和机构类型排序后等距抽样，从中抽取 10% 作为调查对象，填写《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非联网直报单位抽样调查表》。

3、个体经营户抽样。个体经营户按照区划代码和行业代码排序后等距抽样，从中抽取5%作为调查对象，填写《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表》。

（八）调查的组织实施

1、组织领导。本调查由连云港市文化改革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东海县统计局及相关乡镇（园区、街道）具体实施，选派调查人员入户登记。参与调查各部门要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江苏省统计条例》开展工作，杜绝“统计造假，弄虚作假”，采取切实措施争取调查对象的支持和配合，确保调查数据质量。

2、调查指导员、调查员的选聘、培训与管理。调查指导员、调查员的选调工作由东海县统计局会同相关乡镇（园区、街道）负责，培训工作由东海县统计局负责。调查指导员主要从政府统计系统和基层组织人员中选调；调查员主要从水晶行业协会成员中选调，也可从社会招聘，条件是了解水晶工艺品产业相关情况，同时应尽可能保持调查员队伍的稳定。东海县统计局要加强对调查员的培训，提高培训效果，并加强对调查员工作的监督检查。

3、调查样本信息核实、入户登记与复查工作。在充分做好调查样本信息核实工作的基础上，进行入户登记工作，并采取议查和个别访问的方法认真进行复查。基于水晶工艺品产业统计难度和特性，应充分争取行业协会、产业管理机构、业内专家所掌握信息来补充调查资料。

4、调查表的报送。调查员在完成登记、复查工作后，要将调查表交到相关乡镇（园区、街道）统计机构，收集整理汇总的

资料经主要领导确认后，按规定统一向上报送。

5、对不配合的调查对象，先晓之以理，再依法处理。确需更换调查对象的，在不影响代表性的前提下，经东海县统计局同意后，邻近更换调查对象。

（九）事后质量抽查

在基层调查登记工作结束后，立即进行事后质量抽查和回访工作，评估调查的质量。

（十）调查工作要求

1、为了保证调查工作的顺利进行，经费、人员务必到位，统计机构要切实加强对调查工作的管理。要建立调查工作的质量责任制，明确各项工作要求，对整个调查工作的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

2、为了保证调查数据的范围、分类和计算方法的统一性，必须严格执行统计调查制度的规定。遇到特殊情况要向上级有关部门请示，不得按照个人的理解擅自处理。

3、调查员要对其所负责的调查区域数据质量负责，如果发现调查数据有不实的情况，必须返工。

4、调查指导员、调查员按照《统计法》的规定，对调查结果、特别是被调查户的经营情况保守秘密，不得向调查机构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泄漏。

（十一）报送要求

各报表的报送时间和报送方式按规定执行（见报表目录）。各填报单位必须按规定及时、准确、全面的填报，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各填报单位填写的基层表和

综合表的数据来源必须要有依据，各报表必须按规定归档。

本制度由连云港市文化改革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二、报表目录

表号	表 名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	页码
SJ-01 表	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统计综合表	东海县水晶工艺品产业调查对象	东海县统计局及相关乡镇（园区、街道）	次年的 1 月 15 日前	
SJ-02 表	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非联网直报单位抽样调查表	东海县水晶工艺品产业抽中的非联网直报单位调查对象	相关乡镇（园区、街道）	次年的 1 月 15 日前	
SJ-03 表	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表	东海县水晶工艺品产业抽中的个体经营户调查对象	相关乡镇（园区、街道）	次年的 1 月 15 日前	

三、调查表式

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产业统计综合表

表号：SJ-01 表
制定机关：连云港市文化改革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机关：连云港市统计局
批准文号：连统（2019）1号
有效期至：2020年6月

综合机关名称： 20 年 单位：万元、个

项目名称	代码	单位个数	营业收入	文化产业增加值	备注
甲	乙	1	2	3	丙
合计	01				
一、联网直报单位	02				
1、规模以上制造业	03				
2、限额以上批零业	04				
3、规模以上服务业	05				
二、非联网直报单位	06				
1、规模以下制造业	07				
2、限额以下批零业	08				
3、规模以下服务业	09				
4、服务业其他单位	10				
三、个体经营户	1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四、指标解释

单位名称 按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或据实填写。对于无证经营、无正式名称的个体经营户可以“户主+经营性质”方式命名。

行业代码 根据主要业务活动（或主要产品名称）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填写行业。

主要业务活动 具体填写主要的业务活动名称。尽可能详细，如：水晶吊坠生产或加工；水晶项链批发；水晶珠宝零售。

资产总计 指企业拥有的土地、办公楼、厂房、机器、运输工具、存货等实物资产和现金、存款、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等金融资产。

营业收入 指全年企业或个体经营户在生产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过程中取得的全部收入。

其中：网络销售额 指企业或个体经营户全年营业收入中通过网络销售的收入。

营业支出 指企业或个体经营户全年采购商品支出，购置原材料、燃气和动力支出、雇佣雇员支出，以及缴纳的各种税费和缴纳的房租等。

期末从业人数 指报告期末最后一日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个体经营户调查时点参加经营活动的所有人员，包括经营者（雇主）本人、雇员、学徒及参加经营活动的家庭成员等。

应付职工薪酬 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

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根据会计科目“应付职工薪酬”的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填报；未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将本年上述职工薪酬包含的科目归并填报。

雇员总支出 指全年个体经营户的业主或管理者向所雇佣的人员支出的工资、奖金；业主提供的雇员伙食费用支出和房租支出；业主为雇员缴纳的五险一金等。

应交税费 指全年企业或个体经营户向税务部门缴纳的税金总额及向工商部门和其他部门缴纳的各种管理费用。

房租及装潢费 指全年个体经营户的铺面租金、自有铺面折算租金，以及对铺面的装修装潢支出等。建造厂房、仓库，购置车辆、器具、设备及搭建的操作平台等支出金额在备注中列出。

五、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 (水晶工艺品) 产业增加值测算办法

(一) 基本概念

增加值 指常住单位生产过程创造的新增价值和固定资产的转移价值，反映常住单位生产过程中产出超过这一过程中投入的价值。按收入法计算，增加值为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固定资产折旧和营业盈余四个部分之和。

劳动者报酬 指劳动者因从事生产活动所获得的全部报酬。包括劳动者获得的各种形式的工资、奖金和津贴，既包括货币形式的，也包括实物形式的，还包括劳动者所享受的公费医疗和医药卫生费、上下班交通补贴、单位支付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对于个体经济来说，其所有者所获得的劳动报酬和经营利润不易区分，这两部分统一作为劳动者报酬处理。

固定资产折旧 指一定时期内为弥补固定资产损耗按照规定的固定资产折旧率提取的固定资产折旧，或按国民经济核算统一规定的折旧率虚拟计算的固定资产折旧。它反映了固定资产在当期生产中的转移价值。各类企业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固定资产折旧是指实际计提的折旧费；不计提折旧的政府机关、非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居民住房的固定资产折旧是按照统一规定的折旧率和固定资产原值计算的虚拟折旧。原则上，固定资产折旧应按固定资产的重置价值计算，但目前我国尚不具备对社会固定资产进行重估价的基础，所以暂时只能采用上述办法。

生产税净额 指生产税减生产补贴后的余额。生产税指政府对生产单位从事生产、销售和经营活动以及因从事生产活动使用

某些生产要素(如固定资产、土地、劳动力)所征收的各种税、附加费和规费。生产补贴与生产税相反,指政府对生产单位的单方面转移支出,包括政策亏损补贴、价格补贴等。

营业盈余 指常住单位创造的增加值扣除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和固定资产折旧后的余额。它相当于企业的营业利润加上生产补贴,但要扣除从利润中开支的工资和福利等。

(二) 增加值测算办法

1、增加值的测算依据。依据江苏省统计局社科处下发的《高质量发展监测中文化产业增加值的测算办法》(讨论稿)测算连云港市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文化产业增加值。在非联网直报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测算方法上加以改进。总体上按照收入法计算分行业增加值,即分别取值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固定资产折旧和营业盈余。联网直报单位从相关报表中直接取数依照省局测算办法计算得出增加值。

2、调查样本的增加值测算。非联网直报单位以应付职工薪酬代替劳动者报酬,以资产总计乘以行业平均折旧率代替固定资产折旧,以应交税费代替生产税净额,以营业利润代替营业盈余,四项构成加总后再乘以衔接系数得出增加值。衔接系数由上级主管部门核定。计算公式:调查样本增加值=(应付职工薪酬+资产总计×折旧率+应交税费+营业收入-营业支出)×衔接系数。

个体经营户增加值以调查非联网直报单位和调查个体经营户增加值率简单平均后,乘以营业收入得出。计算公式:调查样本增加值=(调查非联网直报单位的增加值率×50%+调查个体经营户增加值率×50%)×营业收入

调查非联网直报单位增加值率= \sum 增加值 \div \sum 营业收入。

调查个体经营户增加值率= \sum 调查个体经营户增加值 \div \sum 营业收入

调查个体经营户增加值=(雇员总支出+房租及装潢费 \times 折旧率+应交税费+营业收入-营业支出) \times 系数。系数由 上级主管部门核定。分制造业、批发零售业和服务业三个行业分别计算增加值和增加值率。

3、推算总体增加值。

非联网直报单位以调查样本增加值除以调查样本数，再乘以非联网直报单位总体数，再乘以统一衔接系数得出增加值。统一衔接系数由上级主管部门核定。计算公式：非联网直报单位增加值= \sum 调查样本增加值 \div 调查样本数 \times 非联网直报单位总体数 \times 统一衔接系数

个体经营户以调查样本增加值除以调查样本数，再乘以个体经营户总体数，再乘以统一衔接系数得出增加值。统一衔接系数由上级主管部门核定。计算公式：个体经营户增加值= \sum 调查样本增加值 \div 调查样本数 \times 个体经营户总体数 \times 统一衔接系数

地方特色文化（水晶工艺品）文化产业增加值=联网直报单位增加值+非联网直报单位增加值+个体经营户增加值